

责任编辑 江 奇 勇
封面设计 蒋 万 景

498

外国中篇小说丛刊(1)

贵 族 之 家

张英伦主编

安 徽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合肥市跃进路1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合肥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5.75 插页2 字数：418,000

1981年8月第1版 1981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28,000

统一书号：10102·902 定价：1.42元

外国中篇小说丛刊

出版说明

本丛刊专门登载外国中篇小说，凡世界各国古典和现代中篇小说的名篇佳作，或具有特殊代表性的作品，皆在编选之列。作品的思想性和艺术质量优良，是入选的主要标准，在此前提下，力求题材和风格丰富多样。

作为普及与提高兼顾的读物，本丛刊以文学艺术工作者、高等院校文科师生、中学语文教师和广大文学爱好者为基本发行对象。

出版本丛刊的一个殷切希望，是帮助读者欣赏和借鉴优秀的外国中篇小说，提高文学素养，以利于繁荣我们的文学创作、特别是中篇小说的创作。

目 录

高龙巴

.....〔法国〕梅里美著 傅 雷译(1)

羊脂球

.....〔法国〕莫泊桑著 张英伦译(121)

浓雾中的卡莱莉雅

.....〔日本〕五木宽之著 高慧勤译(164)

野菊之墓

.....〔日本〕伊藤左千夫著 唐月梅译(192)

莫尔格街的谋杀案

.....〔美国〕爱伦·坡著 焦菊隐译(231)

玛丽·萝惹的神秘案

.....〔美国〕爱伦·坡著 焦菊隐译(269)

贵族之家

.....〔俄国〕屠格涅夫著 丽 尼译(316)

高 龙 巴

〔法国〕梅里美 著

傅 雷 译

普罗斯佩·梅里美(1803—1870)是十九世纪法国著名作家。他兼写诗歌、戏剧和小说，以中篇和短篇小说的创作成就最为卓著。

梅里美出生在一个画家的家庭。他从小喜爱文学。年轻时与比他年长二十岁的作家司汤达相识，并在其影响下走上了现实主义的文学创作道路。波旁复辟王朝后期，他先后发表了戏剧集《克拉拉·加祖尔的戏剧》(1825)、民歌风的诗集《居士拉》(1827)、历史剧《雅克团》(1829)和历史小说《查理九世时代轶事》(1829)，这后两部作品尤以其强烈的反封建和反教会的精神而引起普遍的注意。他在复辟王朝最后两年里所写的一些短篇小说，是他的文学创作进入高峰阶段的标志。其中最令人瞩目的是《塔曼果》和《马特奥·法尔哥内》，前者描写贩运奴隶的船上的黑人的壮烈反抗，后者反映科西嘉岛的猎人对背叛行为的毫不容情，这两篇小说充分显示出他的独树一帜的风格。他从此致力于中短篇小说的创作，在七月王朝期间，产生出《双重误》、《伊尔的美神》、《阿尔塞纳·吉约》、《高龙巴》和《嘉尔曼》等杰作，在保持反封建倾向的同时，侧重表现了体

现时代特点的追求资产阶级自由个性的人物。第二帝国时期，作为皇帝的好友，梅里美与皇帝关系密切，并被选入参议院，在政治上踌躇满志，文学创作活力也大为衰减。除写了几篇充满神秘主义色彩的小说以外，他主要从事学术研究和俄国文学的翻译介绍。

中篇小说《高龙巴》(1840)是梅里美最有影响的代表作之一。它写的是波旁复辟王朝时期科西嘉岛上的一个复仇的故事。家族之间的仇杀，是盛行于科西嘉岛的一种古老的风气。但《高龙巴》所写的复仇故事，却包含着深刻的政治意义：高龙巴的被暗杀的父亲以及她的哥哥奥索，都是拿破仑手下的军官，而他们的冤家巴里岂尼村长则是随着波旁王朝的复辟而攫得权力的封建势力的代表，这两家的仇杀，正是复辟与反复辟两种力量的搏斗的一种表现。通过高龙巴家对巴里岂尼家的血的惩罚，梅里美再一次表现了他的反封建的一贯立场。小说着墨最多的是奥索，但奥索不过是复仇的执行者，而灵魂则是高龙巴；正如小说题名所表明的，高龙巴是这篇小说的真正的“英雄”。这个敢作敢为、桀骜不驯而又深思熟虑、行止有度的高龙巴，已经跻身于历代法国文学所创造的最美好动人的叛逆女性的形象之列。

《高龙巴》也集中表现了梅里美的小说的一些主要特点：基本手法是写实主义的；文笔具有古典主义的明晰和凝炼；描述尽量保持客观主义的态度；又富有浪漫主义文学所喜爱的异国情调和地方色彩。正是这一切，汇成了梅里美的独特风格。

一八一×年十月初，上校汤麦斯·奈维尔爵士，爱尔兰人，优秀的英国军官，带着女儿游历意大利回来，抵达马赛，下榻于鲍伏大旅馆。意兴浓厚的旅客见一样夸一样的风气，不免促成一种反响，使现在许多游历家为了标新立异，竟以荷拉斯^①的切勿少见多怪一语作为箴言。上校的独养女儿丽第亚小姐，便是这一类爱发牢骚的游客。她觉得《耶稣显容》^②平淡无奇，活跃的维苏威火山也不见得比伯明罕城中的工厂烟突如何优胜。总之，她对意大利极不满意的是缺少地方色彩，缺少个性。至于何谓地方色彩，何谓个性，还得请读者自己揣摩；几年以前我还懂得这些名词，现在可完全不了解了。最初丽第亚小姐很得意，自以为在阿尔卑斯的那一边能看到些前人未尝寓目的景物，大可回国和一般象姚尔邓先生^③说的高人雅士谈谈。不久，发觉到处被同胞们占了先著，要找一件不是人尽皆知的东西简直不可能，她便一变而为反对派了。的确，顶扫兴的是，一提到意大利的胜迹，必有人问：“你一定见到某某城某某宫中的那幅拉斐尔罢？那真是意大利最美的东西了。”——不料那正是你疏忽了的。既然没时间包罗万象的看到家，还不如一笔抹煞来得干脆。

住在鲍伏大旅馆的时期，丽第亚小姐有件非常懊恼的事。她行囊中带着一幅速写，是勾的塞尼城中班拉斯琪^④拱门，以为那总没有素描家动过笔的了。不料法兰西斯·范维区夫人在马赛遇到她，拿出纪念册来，在一首十四行诗与一朵枯萎的花瓣之间，居然也有那座拱门，著的是强烈的土黄色。丽第亚小姐一气之下，

① 荷拉斯为古代拉丁诗人。——编注

② 《耶稣显容》为拉斐尔所作名画，藏梵蒂冈宫中。

③ 姚尔邓先生为莫利哀名剧《冒充贵族》中的主角，是一个愚昧无知，可笑可鄙的市侩。

④ 班拉斯琪为史前居住希腊半岛及地中海一带的民族。塞尼城在罗马省内。

把自己的速写给了贴身女仆，对班拉斯琪的建筑从此失去了敬意。

奈维尔上校也感染了这种不愉快的心情。他自从太太故世以后，对一切都用女儿的眼光看的。在他心中，意大利千不该万不该使他女儿厌烦，所以它是世界上最可厌的国家。他对于绘画与雕塑固然无话可说；但以打猎而论，他断定是最没出息的地方了：他晒着大太阳在罗马郊外走了好几十里，才不过打到几只不象样的红鹧鸪。

到马赛第二天，奈维尔请他以前手下的副官埃里斯上尉吃饭。上尉最近在高斯^①住了六星期，对丽第亚小姐讲了一桩土匪的故事，不但讲得挺好，而且妙在和她在罗马与拿波里之间常听到的盗匪故事截然不同。吃到饭后点心，只剩下两位男人斟着包尔多酒对酌，谈到打猎的时候，上校才知道高斯禽兽之丰富，种类之繁多，没有一个地方比得上。埃里斯上尉说：“那边野猪极多，但你切不可与家猪相混，它们真是太相象了；万一打死了家猪，牧人就跟你找麻烦：他们全副武装的从小树林——他们叫做绿林——中钻出来，要你赔偿他们的牲口，还把你取笑一阵。高斯还有古怪的摩弗仑野羊，别处看不见的，可以说是异兽，但不容易打到。至于麋，鹿，山鸡，小鹧鸪……充塞于高斯岛上的各种禽兽，简直数也数不清。上校，倘若你喜欢打猎，不妨去高斯走一遭；那儿正如我的居停主人说的，你爱打什么野味都可以，从画眉到人为止。”

喝茶的时候，上尉又讲了一桩株连远亲的愤达他^②，比第一桩

① 高斯(今通译科西嘉。——编注)为地中海一小岛，意大利人称为科西嘉。十八世纪中叶由热那亚城邦让与法国，现为法国行省。

② 愤达他(Vendetta)为意大利语，意为复仇；但在高斯人另有特殊意义，即一人受辱，及于近亲；故近亲均有报复之责，报复对象亦不限于仇家本人，并及其近亲。大多先由家族会议决定，然后通知仇家，表示警告。此风在高斯渊源甚古，因高斯素受海盗侵扰，又受热那亚邦的专制统治，故家族及部落的团结特别密切。此处所谓株连远亲的愤达他，乃指仇人本身故世而无近亲时，则以仇家之远亲为报复对象。

更古怪，使丽第亚小姐听得津津有味；他还描写当地风景的奇特，丛莽初辟的气象，岛民性格的特殊，好客的风气与原始的民情，终于使丽第亚小姐对高斯完全入迷了。最后他送她一把美丽的小匕首，其名贵并不在于形状和镶铜的手工，而是在于它的来历；因为是一个有名的土匪情让给埃里斯上尉的，保证它杀过四个人。丽第亚拿去插在腰带里，后来放在床头小几上，睡觉以前从鞘里抽出来看了两次。上校却梦见打死了一头摩弗仑野羊，主人要他付代价，他很乐意的照给了，因为那是一只非常奇怪的野兽，身体象野猪，头上长着鹿角，后面拖着一条山鸡的尾巴。

第二天，上校和女儿一同吃早饭，说道：“据埃里斯讲，高斯岛上颇有些珍禽异兽，要不是地方这么远，我倒很想去玩它半个月。”

丽第亚小姐回答：“好啊，为什么不去呢？你管你打猎，我管我画画，埃里斯上尉提到波拿帕脱^①小时读书的山洞，要是能画在我的纪念册上，我才高兴呢。”

上校表示一个愿望而得到女儿赞成，也许这还是破天荒第一遭。这个巧合使他大为得意，但他老于世故，有心用激将法说出几点不妥之处，把丽第亚小姐心血来潮的兴致提得更高了。地区荒野，女客旅行诸多不便等等的话，一概不生作用；她什么都不怕：路上要骑马吗？那是她顶喜欢的；要搭营露宿吗？她想到就乐死了；她还说要上小亚细亚去玩呢！总而言之，你说一句，她答一句；因为没有一个英国女子去过高斯，所以她非去不可。将来回到圣·詹姆斯广场，拿出纪念册来给人看的时候，那才妙呢！——“亲爱的，为什么你把这张可爱的素描翻过了呢？”——“噢！没有什么。那不过是张速写，画的一个高斯有名的土匪，替我们当过向导的。”——“怎么！你到过高斯的？……”

① 欧洲人于十九世纪时大多痛恨拿破仑，不愿称其帝王之名号(拿破仑)，而称其出身的姓氏(波拿帕脱)。即法国人民反对拿破仑者亦称其为波拿帕脱。高斯即拿破仑之故乡。

法国与高斯之间当时还没有汽船来往，他们只能打听开往海岛的帆船；丽第亚小姐下了决心，认为一定能找到一条立即启碇的船。上校当天就写信到巴黎去，把预定的旅馆房间退掉，同时和一个船主接洽，他的双桅快船便是直放阿雅佐的^①。船上有两个小房间。他们带足了食物。船主竭力担保，说他有个水手是很高明的厨子，做的鱼虾杂烩汤是独一无二的，他还告诉小姐船上不会不舒服，保证一路风平浪静。

此外，上校依照女儿的意思，限令船主不得搭载任何旅客，并且要把船沿着高斯岛的海岸行驶，以便欣赏山景。

二

动身那天，一切都摒挡就绪，早晨就运上了船；船要等傍晚微风初起的时候才开。在等待期间，上校和女儿在加陶皮哀大街^②上散步，不料船主过来请求允许他搭载一个亲戚，说是他大儿子的教父^③的亲戚，为了要事必须回故乡高斯去一趟，苦于没有便船。

玛德船长又补充了几句：“他是一个挺可爱的青年，也是军人，在警卫军的步兵营中当军官，要是那一位^④还做着皇帝的话，他早已升作上校的了。”

上校回答：“既然他是个军人……”他还没说出“我很乐意他跟我们同船……”，丽第亚小姐已经用英文嚷起来了：

“噢，一个步兵军官！（她的父亲是骑兵营的，所以她对别的兵种都瞧不起）……也许是个没教育的，可能晕船，把我们航海的乐趣都给破坏了！”

① 阿雅佐为高斯全岛的首府，位于西海岸。

② 加陶皮哀大街为马赛最热闹的一条街。

③ 西俗儿童受洗时必有一教父，一教母，负责儿童将来的宗教教育。教父教母往往不论年龄辈分，但必系儿童家长的至亲好友。

④ 指拿破仑。——编注

船主一句英文都不懂，但看到丽第亚噘着美丽的小嘴的神气，似乎也猜到了她的意思，便把他的亲戚大大的夸了一番，保证他极有规矩，出身是班长的家庭，决不打扰上校，因为他，船主，负责把他安置在一个地方，你可以根本不觉得有他这个人。

上校和丽第亚小姐听到高斯有些家庭会父子相传的当班长，未免奇怪；但他们很天真的以为那乘客真是步兵营中的班长，便断定他是个穷小子，船主有心要帮他的忙，倘若是个军官，倒少不得和他攀谈应酬，对付一个班长可不用费心；他是个无足轻重的家伙，只要不和他的弟兄们在一起，上了刺刀，把你带到你不愿意去的地方去。

“你的亲戚晕不晕船？”丽第亚小姐问话的口气不大婉转。

“从来不晕的，小姐；不论在陆地上在海上，他都扎实得象岩石一样。”

“行！那就让他搭船罢”，她说。

“让他搭船罢”，上校也跟着应了一句。说完，他们又继续散步去了。

傍晚五点光景，玛德船长来带他们上船了。在码头上，靠近船长的舢板，他们看到一个高大的青年，蓝外套从上到下都扣着纽子，深色皮肤，黑眼睛炯炯有神，很大，很秀气，模样是个爽直而聪明的汉子。凭他侧着身子站立的习惯^①和两撇髭曲的胡子，一望而知是个军人；因为那时留胡子的风气尚未时行，警卫军的姿势习惯也还没有人普遍地模仿。

见了上校，年轻人脱下便帽，不慌不忙，措辞很得体的向他道谢。

“我很高兴能帮你的忙，老弟，”上校向他亲热的点点头。然后他下了舢板。

“你那英国人倒是大模大样的，”那青年放低着声音用意大

① 军人与击剑家均有侧身站立的习惯，以减少身体受敌的面积，同时亦便于归入行列。

利文和船主说。

船主把大拇指放在左眼下面，嘴角往两边扯了一下。凡是懂得手势的人，就能知道那意思是说英国人懂意大利文，并且是个怪物。青年略微笑了笑，向玛德指了指脑门，仿佛说所有的英国人脑筋都不大健全；然后他坐在船主旁边，细细打量那个美丽的旅伴，可并没放肆的神气。

上校和女儿说着英文：“这些法国兵气派都不错，所以很容易当上军官。”

接着他又用法文跟年轻人搭讪：“老乡，你是哪个部队的？”

年轻人用肘子轻轻撞了撞他的亲戚，忍着笑，回答说他是警卫军猎步兵营的，现在属于第七轻装营。

“你有没有参加滑铁卢之战？你年纪还很轻呢。”

“噢，上校，我唯一的一仗就是在滑铁卢打的。”

“那一仗可等于两仗呢。”

年轻的高斯人咬了咬嘴唇。

“爸爸，”丽第亚小姐用英文说，“问问他高斯人是不是很喜欢他们的波拿帕脱？”

上校还没把这句话翻成法文，那青年已经用英文回答了，虽然口音不大纯粹，但还说得不坏。

“你知道：小姐，俗语说得好：哪怕是圣贤，本地也没人把他当作了不起。我们是拿破仑的同乡，或许倒不象法国人那末喜欢他。至于我，虽则我的家庭从前跟他有仇，我可是喜欢他的，佩服他的。”

“原来你会讲英文的！”上校说。

“讲得很坏，你不是一听就知道了吗？”

丽第亚小姐对于这种随便的口吻有些不快，但想到一个班长居然敢对皇帝有仇，不由得笑了。高斯地方的古怪于此可见；她决意拿这一点写上日记。

上校又问：“也许你在英国作过俘虏罢？”

“不，上校。我的英文是我年轻的时候跟一个贵国的俘虏学

的。”

接着他向丽第亚小姐说：

“玛德说你们才从意大利回来。小姐，你想必讲的一口好多斯加语^①；我担心你听我们的土话不大方便。”

上校回答：“意大利所有的方言，小女都懂。她对语言很有天分，不象我这么笨。”

“我们高斯有支民歌，有几句是牧童和牧女说的话，不知小姐能懂吗？”

倘若我进了圣洁的天堂，天堂，
倘若在天堂上找不到你，我决不留恋那地方。”

丽第亚小姐觉得他引用这两句歌辞有些放肆，尤其是念这两句的时候的目光，便红着脸回答：“加比斯谷(我懂的)。”

上校问：“此番你回去，是不是有六个月的例假？”

“不，上校。他们要我退伍了^②，大概因为我到过滑铁卢，又是拿破仑的同乡。我此刻回家就象歌谣中说的：希望渺茫，囊橐空空。”

说着，他望着天叹了口气。

上校拿手伸进口袋，拈着一块金洋，想找一句得体的话把钱塞在可怜的敌人手里。

“我也是的，”他故意装着轻松的口吻，“他们也要我退伍了；……可是你退伍的薪俸还不够买烟草。喂，班长……”

青年的手正放在舢板的船舷上，上校想把金洋塞在他手里。

他红着脸，挺了挺身子，咬着嘴唇，正待发作，却突然换了一副表情，大声地笑了。上校手里拿着钱，不由得愣住了。

① 多斯加为意大利一大行省，以翡冷翠为首府，多斯加语为最标准的意大利语。

② 一八一五年滑铁卢战役以后，法国王政复辟，歧视帝国时代的军人，勒令大批退伍。向例退伍军人均支半俸，故下文引用歌谣中语。

“上校，”年轻人又拿出一本正经的神气。“我要劝你两点：第一，千万别送钱给一个高斯人，有些无理的同乡会把它摔在你脸上的；第二，别把对方并不要求的头衔称呼对方。你叫我班长，我可是中尉。当然那也差不了多少，可是……”

“中尉！中尉！”上校叫起来了。“可是船主和我说你是班长，而且你的父亲，你上代里所有的人，都是班长。”

一听这几句，年轻人不禁仰着身子哈哈大笑，把船主和两个水手也引得笑起来。

末了他说：“对不起，上校；但这个误会真是太妙了，我现在才弄明白。的确，我的家庭很荣幸，上代里颇有些班长；但我们高斯的班长从来没有臂章的。一一〇〇年左右，有些村镇为了反抗山中专制的贵族，选出一批首领，称之为班长。在我们岛上，凡是祖先当过这种保护平民的官职的人家，都自认为光荣的。”

“对不起，先生！”上校大声嚷着。“真是抱歉之至。既然你懂得我误会的原因，希望你多多原谅。”

于是他向他伸出手去。

“这也是我小小的傲气应当受的惩罚，”年轻人还在那里笑着，很亲热的握着英国人的手；“我一点也不怪怨你。既然玛德把我介绍得这么不清不楚，还是让我自己来介绍一下：我叫做奥索·台拉·雷皮阿，职业是退伍的中尉。看到这两条精壮的狗，我料想你是上高斯去打猎的；要是真的，那我很高兴陪你去看看我们的山和绿林……倘若我还没把它们忘了的话，”说着又叹了口气。

那时舢板已经傍着帆船。中尉搀扶丽第亚小姐上去了，又帮着上校攀登甲板。汤麦斯爵士对于那个误会始终有点发窘，不知道得罪了一个有七百年家世的人应当怎么补救，便等不及征求女儿同意，竟约他一同吃晚饭，同时又一再道歉，一再握手。丽第亚小姐果然皱了皱眉头，但认为能够打听一下所谓班长究竟是怎么回事也很有意思；她觉得这客人并不讨厌，甚至还有点儿贵族气息；可惜他太爽直，心情太快乐，不象一个小说中人物。

上校手里端着一杯玛台尔酒，向客人弯了弯腰，说道：“台

拉·雷皮阿中尉，我在西班牙见过不少你们的贵同乡，便是那大名鼎鼎的步兵射击营。”

“是的，他们之中不少人都留在西班牙了，”年轻的中尉神情肃穆的回答。

“我永远忘不了维多利亚战役^①中一个高斯大队的行军。”上校说着，又揉了揉胸口：“我怎么能忘了呢？他们躲在各处园子里，借着篱垣作掩护，射击了整整一天，伤了我们不知多少弟兄和马匹。决定退却的时候，他们集中在一起，很快的跑了。我们希望到平原上对他们回敬一下，可是那些坏蛋……对不起，中尉，——那些好汉排了一个方阵，教人攻不进去。方阵中间，——我这印象至今如在目前，——一个军官骑着一匹小黑马，守在鹰旗旁边抽着雪茄，好象坐在咖啡馆里一样。有时仿佛故意气气我们，他们还奏着军乐……我派了两排兵冲过去，谁知非但没冲进方阵，我的龙骑兵反而往斜刺里奔着，乱糟糟的退了回来，好几匹马只剩了空鞍……该死的军乐却老是奏个不停！等到罩着对方的烟雾散开了，我仍看见那军官在鹰旗旁边抽雪茄。一怒之下，我亲自带着队伍来一次最后的冲锋。他们的枪管发了热，不出声了；但他们的兵排成六行，上了刺刀，对着我们的马头，竟好比一堵城墙。我拚命叫着，吆喝我的龙骑兵，夹着我的马逼它向前；我说的那军官终于拿下雪茄，向他手下的人对我指了一指。我好象听见白头发三个字。当时我戴的是一顶插着白羽毛的军帽。我还没听清下文，就被一颗子弹打中了胸部。——啊！台拉·雷皮阿先生，那一营兵真了不起，可以说是二十八轻装联队中最精锐的；事后有人告诉我，他们全是高斯人。”

“是的，”奥索回答；他听着这段故事，眼睛都发亮了。“他们掩护大队人马退却，也没丢失他们的军旗；但三分之二的弟兄此刻都躺在维多利亚的平原上。”

“说不定你知道那指挥官的姓名吧？”

^① 一八一三年英国大将惠灵吞在西班牙维多利亚大败法军。

“那便是家父。当时他是二十八联队的少校，因为在那壮烈的一仗中指挥有功，升了上校。”

“原来是令尊！噢，他的确是个英雄！我很高兴再见见他，我一定认得他的。他还在不在呢？”

“不在了，上校，”青年的脸色有点儿变了。

“他有没有参加滑铁卢战役？”

“参加的；但他没有战死疆场的福气……而是两年以前死在高斯的……噢！这海景多美！我十年没看见地中海了。——小姐，你不觉得地中海比大西洋更美吗？”

“我觉得它颜色太蓝了些，波浪的气魄也不够伟大。”

“小姐喜欢粗野的美吗？那末我相信你一定会欣赏高斯。”

上校说：“小女只喜欢与众不同的东西；所以她觉得意大利不过尔尔。”

“意大利我只认识比士，我在那儿念过中学；可是一想到比士的墓园，斜塔，圆顶的大教堂，我就不由得悠然神往……尤其是墓园。你该记得奥加涅的《死亡》罢^①……我印象太深了，大概还能凭空把它画出来呢。”

丽第亚小姐怕中尉来一套长篇大论的赞美，便打着呵欠说：

“是的，那很美。——对不起，爸爸，我有点头疼，想回舱里去了。”

她亲了亲他的额角，很庄严的对奥索点点头，走开了。两位男人继续谈着打猎跟打仗的事。

他们俩发觉在滑铁卢彼此对面交过锋，说不定还交换过不少子弹。于是两人更投机了。他们把拿破仑，惠灵吞，布律赫^②，一个一个的批评过来；然后又转到打猎的题目，什么麋鹿，野猪，摩弗仑野羊等等，谈了许多。夜色已深，最后一瓶包尔多也倒空

① 比士墓园为美术史上有名的建筑，所藏名画名雕，不计其数。此处所指系十四世纪画家安特莱·奥加涅所作的壁画（在墓园的大祭堂廊下），画题全文为《死之胜利与最后之审判》。

② 布律赫为普鲁士将军，在滑铁卢一役中引军增援惠灵吞，为击败拿破仑之关键。

了，上校才握了握中尉的手，道了晚安，说这番友谊虽然开场那么可笑，希望能好好的发展下去。然后两人分头睡觉去了。

三

夜色甚美，月影弄波，船在微风中缓缓向前。丽第亚小姐根本不想睡觉；只要心中略有几分诗意的人，对此海上夜月的景色当然不会无动于衷；丽第亚小姐是因为俗客当前，才没法细细体会那种情绪。等到她认为年轻的中尉，以他那种伧俗的性格一定呼呼睡熟了的时候，她便起床，披着大氅，叫醒了女仆，走上甲板。甲板上空无一人，只有一个把舵的水手用高斯土语唱着一种哀歌，调子很少变化，有股肃杀之气，但在静寂的夜里，这种古怪的音乐自有它的动人之处。可惜水手唱的，丽第亚不能完全懂。在许多极普通的篇章中间，有一首情绪壮烈的诗歌，使她听了大为注意；不幸唱到最美的段落，忽然夹进几句她莫名其妙的土语。但她懂得歌曲的内容是讲一桩凶杀案。对凶手的诅咒，对死者的赞美，复仇的呼声，都杂凑在一起。有几首歌辞她记熟了，我想法把它们翻译在下面：

枪炮，刺刀——都不曾使他脸容变色，——在战场上他神色清明——好比夏日的天空。——他是鸷鸟，老鹰的伴侣，——对于朋友，他甘美如蜜，——对于敌人，他却是狂怒的海洋。——比太阳更高，——比月亮更温柔。——法兰西的敌人从来没伤害到他，——家乡的杀人犯——却从背后下了毒手，——象维多洛杀害桑比哀罗·高索^①一样。——他们从来不敢正面瞧他。——……

① 桑比哀罗·高索为十六世纪高斯爱国志士，为反抗热那亚诸侯的统治而作战。其妻华尼娜·陶尔娜诺为营救丈夫，私往热那亚谈判。但高索认为通敌叛国，乃大义灭亲，手刃其妻。高索卒被乡人维多洛伏兵刺死，今维多洛的名字在高斯等于卖国贼之同义字。

我九死一生换来的勋章——……钉在墙上，钉在我的床前，——丝带多么红。——我的衬衣更红。——留着我的勋章，留着我的血衣，——为我的儿子，远客他乡的兒子。——他可以看到上面有两个弹孔。——这儿有个弹孔，——别人的衣衫上也得有个弹孔。——但这还不能算报仇雪恨，——我还要那只放枪的手，——我要那只瞄准的眼睛，——我要那颗起这个恶念的心……

唱到这里，水手忽然停住了。

“朋友，你为什么不再唱了呢？”丽第亚小姐问。

水手侧了侧头，要她注意从大舱口中走出的一个人。原来是奥索出来赏月。

“把你的哀歌唱完它好不好？”丽第亚小姐说。“我正听得津津有味呢。”

水手向她俯下身子，声音极轻的说：

“我决不愿意给人家一个仑倍谷。”

“什么？你说什么？……”

水手不回答，开始打唿哨了。

“奈维尔小姐^①，啊，被我撞着了，原来你也在欣赏我们的地中海！”奥索一边说一边向她走过来。“别处决看不到这样的月色，你总不能否认吧？”

“我没有看月，我在专心研究高斯话。这水手唱着一首悲壮的哀歌，不料在紧要关头停住了。”

水手低着头，仿佛仔细瞧着指南针，同时偷偷把丽第亚小姐的大氅使劲扯了一下。显而易见那首哀歌是不能在奥索中尉面前唱的。

“你唱的什么呀，包罗·法朗采？”奥索问。“是一首巴拉

① 西俗对人只称姓，相熟以后方称名，与吾国习惯相同。此处丽第亚为名，奈维尔为姓。